

公司代码：600265

公司简称：ST 景谷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专项说明全文。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

2022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282,513.16元，2022年末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为-458,753,377.00元；2022年度母公司净利润-19,438,329.94元，2022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19,040,240.93元。

由于母公司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董事会拟决定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景谷	600265	*ST景谷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汶静	王秀平
办公地址	北京市京广中心办公楼 28 层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王旗营路89号
电话	010-65973368（分机号 853）	0871-63822528
电子信箱	jglymsc@163.com	jglymsc@163.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林业产业，其业务范围较广、产品种类多，是国民经济重要组成部分，在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促进农民就业、带动农民增收、繁荣农村经济等方面，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人造板制造和林化产品加工，木材采运及林业等业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的人造板业务属于“C-制造业-20-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202-人造板制造”行业；公司的林化业务和其他属于“C-制造业-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266-专用化学产品制造行业-2663-林产化学产品制造”行业。

#### （一）人造板制造行业

##### 1、行业发展概况

人造板是以木材为原材料，经过一系列的机械加工分离成各种原材料，通过各种类别的胶粘剂或不添加胶粘剂合成或压制而成，主要品类有胶合板、纤维板、刨花板和其他板材。人造板因其资源利用率高、原材料要求较低等特点广泛运用于建筑装饰、木制家具制造行业。我国已连续多年成为全球人造板产品的最大生产国、消费国和出口国。

在生产能力方面，根据《中国人造板产业报告 2022》数据显示，过去 10 年我国人造板产量年均增速接近 4.9%，2021 年中国人造板生产能力在连续两年增长后，总体呈现回落，其中胶合板类产品总生产能力约为 2.22 亿立方米/年，同比降低 13.3%，是人造板总生产能力降低的主要因素；纤维板类产品总生产能力约 5355 万立方米/年，同比增长 3.5%；刨花板类产品总生产能力约 3895 万立方米/年，同比增长 5.5%。2021 年，我国人造板产量 3.37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8.3%，连续四年增长，再创历史新高，刨花板类产品产量同比大幅增长 32%，是推动我国人造板产量增长的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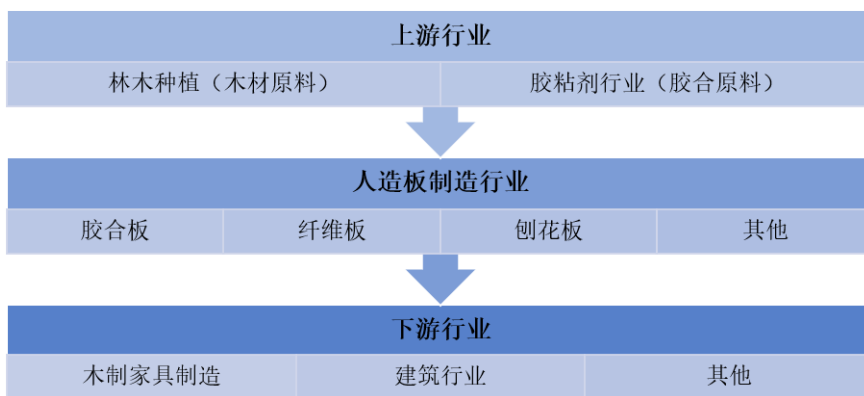
要因素。

在消费市场方面，根据《中国人造板产业报告 2022》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人造板产品消费量约 3.18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7.5%，连续 3 年增长，过去 10 年全国人造板消费量年均增速接近 5.1%，消费量平均增速高于产量增速。刨花板类产品消费量连续 3 年增长是推动总消费量增长的主要因素。

我国人造板产业供给侧改革持续推进，落后产能淘汰加速，行业集中度逐渐提升，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人造板行业技术和装备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新技术新装备得到应用。未来，人造板生产装备水平进一步提升，新装备持续涌现，连续压机数量和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人造板生产线大型化、自动化和智能化得到强化。人造板生产布局总体趋势保持稳定，行业产业集中度不断提高。随着“碳达峰、碳中和”发展战略的持续推进，我国加速建设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模式持续推进，人造板建材化利用进一步发展。创新成为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最重要驱动力，企业作为技术创新主体，集成创新、协同创新将成为创新重要模式。

## 2、产业链分析

人造板制造行业上游为林木种植行业和化学胶合剂行业，下游行业为木制家具制造、建筑行业等，产业链图示如下：



从上游来看，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本行业具有较强的关联性，木材价格上涨，将相应提高本行业的生产成本，而人造板行业集中度低，对下游客户的转移定价能力较弱，行业利润会受到较大影响。同时，受森林资源保护政策的限制，我国森林砍伐控制严格，故对进口木材的依赖程度较高，国际政治环境的复杂化及国内外经济环境压力对本行业的原料供应稳定性造成一定影响。

从下游来看，我国房地产行业受政策影响波动较大，木制家具和人造板的需求会同频共振，随着新房装修、旧房翻新、家具更替的存量市场稳步扩大，人造板市场需求将同步增长；近几年我国对于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的投入快速增长，对于人造板的需求逐步提升，随着人造板行业应用领域不断扩展及消费升级对环保型产品需求的提升，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房地产

市场疲软对人造板制造业的影响。整体来看，未来人造板行业发展稳定。

## **（二）林产化学品制造业**

### **1、行业发展概况**

林产化学品制造业指将森林植物资源经过化学或生物技术加工，生产出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所需要的产品。

我国的林产化学品制造业发展迅速，产业规模较大，产品品类众多，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产业体系，是全球林化产品的主要生产国之一。近年来，随着我国林产化学品制造业的快速发展，我国的森林资源综合利用率和产品附加值不断提高，林产化工行业高度市场化，产业集中度日益提高。在初级产品方面，林产化工企业数量多、规模小，竞争激烈，而在深加工领域，具备核心技术的大规模企业较少。行业整体向着高附加值、产品深加工的方向进行发展。

#### **①松香市场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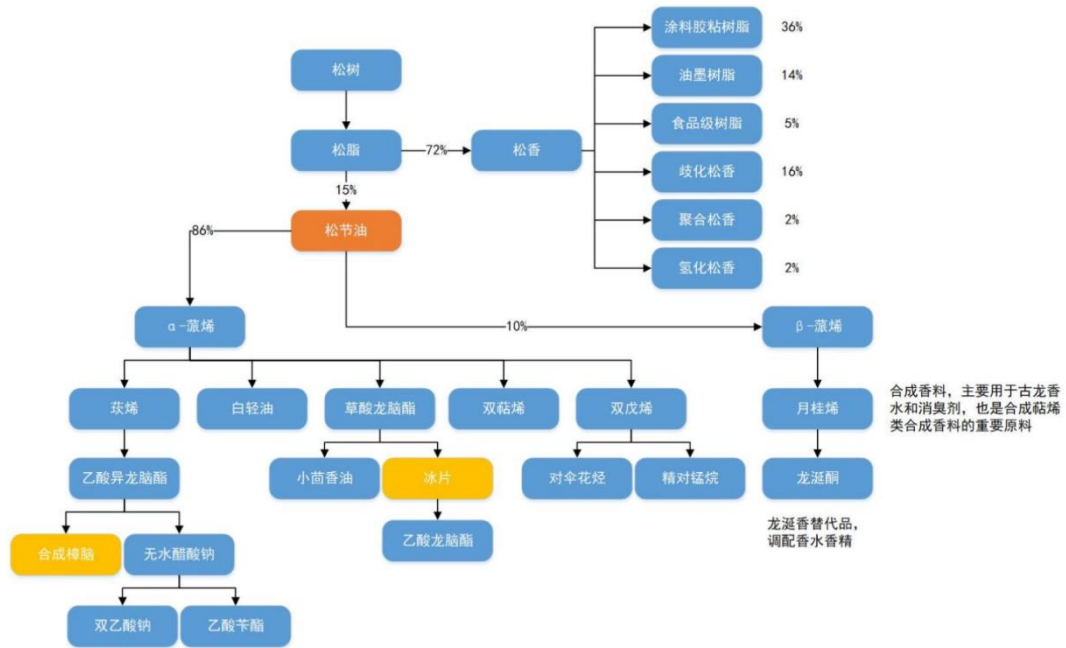
松香是林化产品的主要品类，对松香进行深加工可得到涂料胶粘树脂、油墨树脂、食品级树脂、歧化松香、聚合松香、氢化松香等产品，可广泛运用于胶粘剂工业、橡胶工业、油漆涂料工业、医药工业及食品工业等领域。从生产区域看，根据上游松树资源的区域性特点，广西、云南、江西和福建为中心的松香产业集聚区域已经形成，是我国松香的主要产区地。随着我国松香产品下游行业稳定发展，预计未来我国松香产品市场需求将继续保持增长。

#### **②松节油市场概况**

松节油是松脂经初加工环节制取松香过程中产生的另一个产品，是我国重要的精细化工生产原料之一。根据制备方法的不同，松节油可划分为脂松节油、硫酸盐松节油、木松节油和干馏松节油，目前我国松节油的主要来源为脂松节油。松节油的主要成分为 $\alpha$ -蒎烯和 $\beta$ -蒎烯，对其进行深加工后可得到松油醇、合成樟脑、冰片等化学产品，广泛应用于日化用品、医药、油墨和香精工业生产中。我国松节油总体产量呈上涨趋势，因松脂资源的供应量变动存在一定波动性。

### **2、产业链分析**

林产化学品制造业的上游为林木种植行业，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主要有日化行业、医药行业、涂料油墨行业、化妆品行业等，产业链图示如下：



从上游来看，我国拥有丰富的松树资源，主要分布在广西、云南、广东、福建等地，其中广西的马尾松和云南的思茅松的松脂品质较好，是我国松脂的主要产地。总体上，我国松树资源丰富，松脂供应稳定，松脂采购价格受市场供需影响，存在季节性波动。

从下游来看，对松香和松节油进行深加工可得到油墨树脂、歧化松香和松冰片、合成樟脑等产品。其中松香加工成的油墨树脂、涂料胶粘树脂、食品级树脂可应用于油墨工业、橡胶工业及食品工业等领域，市场需求旺盛。松节油经深加工后得到的合成樟脑、冰片、松油醇等化学物质，广泛应用于香精、医药、塑料、日化行业中，且在医药、香精香料生产中可替代性小，需求刚性较大。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下游行业的日益增长，松香、松节油等林化产品制造业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人造板制造和林化产品加工，木材采运及林业、农业技术研发等业务。具体业务构成：一是人造板制造业务，主要产品为胶合板、细木工板、单板、贴面板等“航天牌”系列产品；二是林产化学品制造业务，主要为松香、松节油等初加工产品及歧化松香产品；三是营林造林业务，公司持续推进营林造林管护工作，推进林下经济种植和农业种植相关业务研究。

### （一）人造板制造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人造板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原木、湿板、半成品板材、化学胶合剂和贴面纸等，采购模式为自主采购，由公司采购部门根据采购计划和采购流程，选择相应的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为保证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降低采购成本与原料供应风险，公司每年会从价格涨幅、产品质量等维度对供应商进行评价，选取三到五家优质供应商签订长期供应合同。公司建立了完善供应

链体系，包含询价、签订合同、采购、验收、入库等管理制度流程，以保障采购系统正常运行。

## **2、生产模式**

公司人造板产品的生产模式为自主生产，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依据市场环境及订单数安排生产。公司制定年度生产计划，每月根据实际订单数量、原料供应情况调整制定下月生产计划。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领取相应的原材料，进行旋切、分拣、晾晒、烘干、制胶、涂胶、拼装、热压、分级、锯边、压贴等多道不同的生产工序而制成不同种类、规格的林板产品。公司及各子公司严格依据公司制定的规章制度安排生产，产成品在经过严格品质检测后交付客户。

## **3、销售模式**

公司属于人造板生产厂家，以批发销售为主，采取“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经销模式为公司人造板产品的主要销售模式，指通过经销商进行产品代销，经销客户主要是一些建材批发零售企业或从事板材批发贸易的自然人，公司将板材销售给经销商后，再由经销商将货物分销给经营规模、需求用量较小且距离公司较远的终端用户。公司已与多家经销商签订了长期合同。直销模式是指公司直接与需求方签订销售合同，公司按照合同的产品品类、价格、质量标准进行生产，并将产成品直接供应给客户的销售模式，直销客户主要是承接施工项目较大的建筑施工、装修企业或规模较大的木制品生产企业。

## **4、经营方式**

在经营方式方面，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制订经营计划，自主采购、生产、销售。公司积极扩展销路，打开境外市场，开展单板出口业务，主要客户为知名板材制造企业大自然家居在柬埔寨下设的 PROWOOD (CAMBODIA) FLOORING CO.,LTD、WOODIN WOOD (CAMBODIA) CO.,LTD,均为人造板生产企业。

### **(二) 林产化学品制造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林化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松脂，松脂主要依靠人工采集，公司松脂采购模式为自主采购，公司直接向脂农收购松脂原料。松脂的供应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每年二、三季度松脂供应量相对较少，一、四季度为松脂的主要供应季节。为保证松脂原料供应量与供应价格的稳定性，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采购流程与制度，在采购、入库验收、仓储和出库环节均有相应的标准，从而保证公司的采购体系正常运行。

#### **2、生产模式**

公司林化产品的生产模式为委托加工生产。公司向兴发林化租赁其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松

香、松节油生产设备，并将自有松脂移交兴发林化进行生产加工，兴发林化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及数量向公司交付生产后的林化产品，交付的林化产品经公司验收合格后入库，以备销售。公司与兴发林化签订的委托加工协议中严格规定了委托生产加工的产品品类、数量及质量等要求，保证了公司对生产环节的有效控制。公司委托加工的主要生产流程如下：确定生产数量→组织生产→产品检验→结算→入库。

### 3、销售模式

公司林化产品的销售以批发销售为主，客户集中度高。公司对林化产品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来满足不同的客户需求。直销客户主要是林化产业链下游的深加工生产型企业，而经销客户主要是从事林化产品批发分销的贸易商，目前主要通过和经销商签订销售框架协议来进行产品销售，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了强化对销售渠道的控制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拓展终端市场，积极开发新的终端客户，强化与松香、松节油深加工企业的合作关系，提高直销渠道的销售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持续加强采购、生产、销售等各环节的管控，适时调整采购、生产、销售策略，细化成本管理，加强监督考核，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化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0年
总资产	465,236,344.21	311,957,033.37	49.13	295,745,36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188,668.66	172,675,023.27	-11.28	24,203,909.03
营业收入	113,196,313.32	137,029,110.46	-17.39	50,678,245.0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10,081,747.87	125,419,910.46	-12.23	45,875,74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82,513.16	-28,195,862.60	不适用	-18,394,29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001,334.61	-30,769,663.03	不适用	-18,156,96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21,337.22	-49,362,858.83	不适用	31,553,943.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68	-99.46	不适用	-61.33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7	-0.22	不适用	-0.1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17	-0.22	不适用	-0.14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9,800,224.22	9,386,544.38	27,245,583.97	46,763,96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1,669.02	-5,834,584.59	-6,059,845.74	-7,696,41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20,346.11	-5,766,966.05	-6,110,132.28	-21,303,89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7,652.45	-32,981,321.25	4,329,470.23	-4,341,833.7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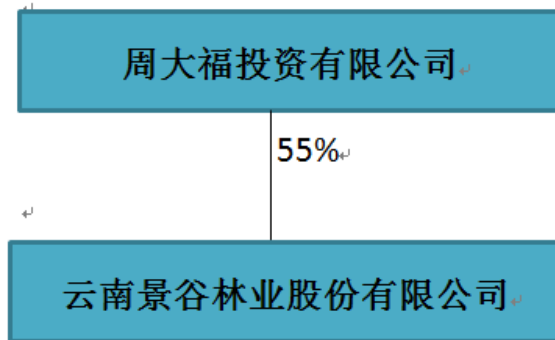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5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周大福投资有限 公司	0	71,389,900	5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杭州磁晖沛瞳投 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12,078,153	9.31		质押	3,238,773	其他
谢志敏	0	2,677,786	2.0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达	0	1,845,000	1.42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立锋	-672,90 0	1,590,176	1.23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坚宏	0	1,079,588	0.83		无	0	境内自然人
胡月婷	181,000	650,000	0.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栋斐	0	590,200	0.45		无	0	境内自然人

罗新群	-20,900	479,800	0.37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宣建南	0	444,625	0.34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大福投资”）与杭州磁珣沛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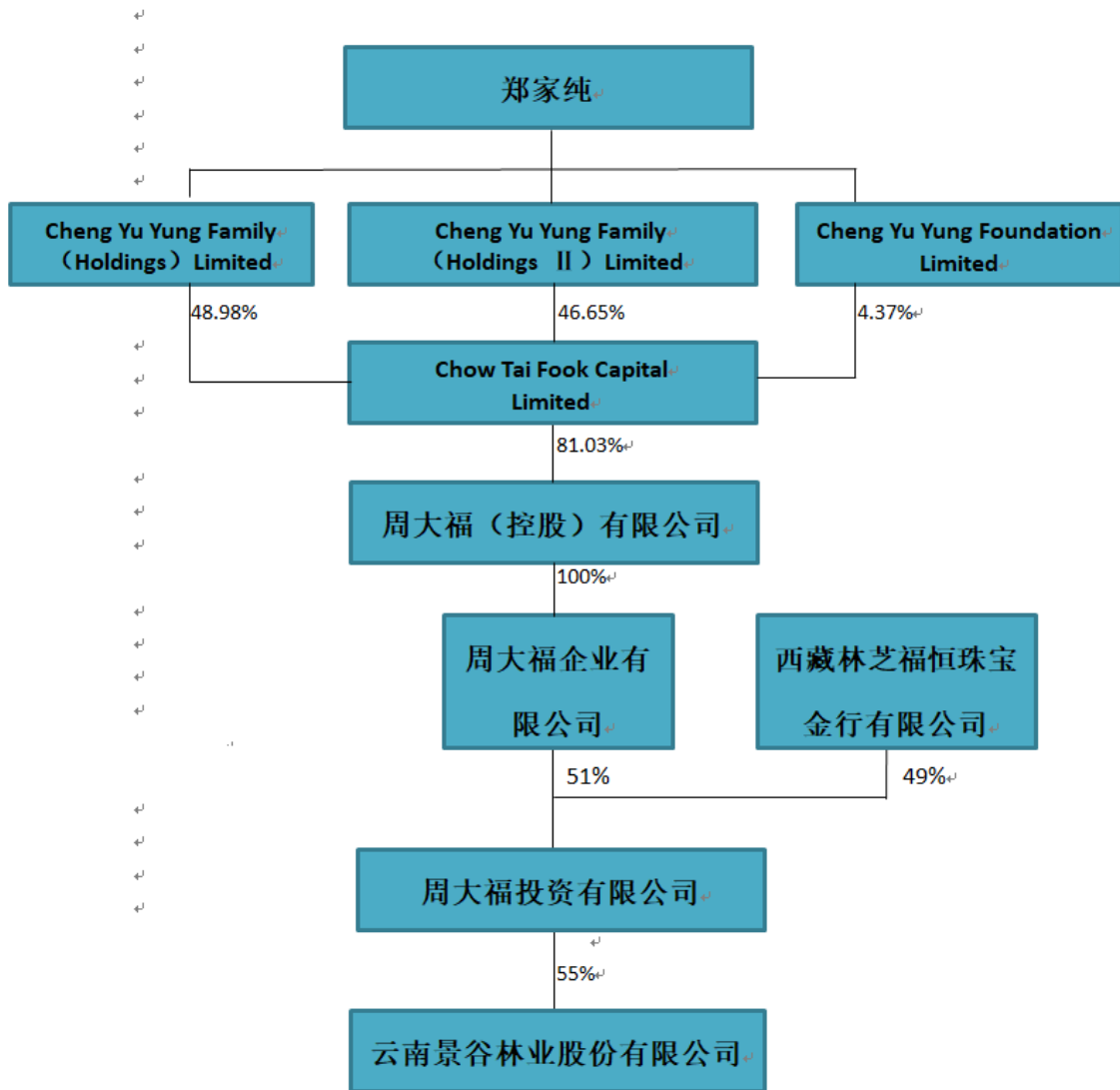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319.63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228.25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17 元，净资产收益率-13.68%；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46,523.6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318.87 万元。

为实现公司的战略布局，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壮大综合实力，公司在报告期内启动了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为保障重大资产购买事项顺利开展，公司控股股东周大福投资同意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借款（借款金额以公司实际提款金额为准），借款年利率为 2.75%，借款期限为 5 年，无需公司提供抵押或担保。2022 年 9 月 14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崔会军、王兰存、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保基金”）、河北工业技术改造发展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技改基金”）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约定公司以现金支付的方式收购唐县汇银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银木业”）51%的股权（其中崔会军、王兰存分别转让 20.792%的股权，京保基金转让 7.692%的股权，技改基金转让 1.724%的股权）。本次交易经测算达到了《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和 2023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3 年 2 月 28 日，汇银木业取得了河北省保定市唐县行政审批局核发的新的营业执照，汇银木业 51%股权已过户登记至公司名下，公司成为汇银木业的控股股东。截至本年度报告摘要披露日，公司共向汇银木业委派了 3 名董事（占据汇银木业董事会过半数席位）、1 名监事、1 名副总经理以及 1 名财务总监。

汇银木业立足中高端纤维板、刨花板的生产与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人造板行业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并成为索菲亚、皮阿诺等公司的供应商，在下游客户中积累了较好的市场口碑。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现有的人造板制造板块的产品将覆盖单板、胶合板、纤维板、刨花板等人造板的主要品种，公司的产品结构将更加丰富，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增强了公司综合实力。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许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4月27日